

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郸发改基础〔2023〕275号

签发人：罗明党

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 S324 郸城县豫皖交界至许楼段改建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郸城县公路管理局：

报来《关于 S324 郸城县豫皖交界至许楼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郸公路〔2023〕42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改善区域内的路网结构，提高区域内的运输效率，适应未来交通发展需求，方便沿线群众生产生活，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原则同意实施 S324 郸城县豫皖交界至许楼段改建工程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312-411625-04-01-440439）。

二、项目建设地点

豫皖交界至许楼段

三、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路线全长为 24.201 公里（K0+000—K24+201），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 22320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路线交叉、安全设施等。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9775.7202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及县财政配套资金。

五、同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采取的节能措施，做到合理使用和节约使用能源。

六、同意项目法人在设计、施工等环节委托有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其中施工招标应在我委审批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之后进行。招标公告须在国家、省、市依法指定的媒介上发布，并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好招标文件备案和招标情况报告工作。

请据此批复进一步优化工程方案，严格按照国家规定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初步设计和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S324 郸城县豫皖交界至许楼段改建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原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8 日印发